

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城政办发〔2021〕21号

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“气化晋城”工作方案的 通 知

南村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直有关单位：

《晋城市城区“气化晋城”工作方案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情况认真贯彻落实。

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8月13日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晋城市城区 2021年“气化晋城”工作方案

根据市委、市政府2021年重点项目重点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和《2021年“气化晋城”工作方案》要求，为认真推进落实晋城市城区“气化晋城”工作任务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制定如下工作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紧围绕“气化晋城”战略部署，以提升居民气化率为重点，按照“由近及远、由易到难”和“宜管则管、宜罐则罐”原则，提高清洁能源利用水平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品质，为我区打造“晋城新经济的核心区，中原城市群的核心城”奠定坚实的基础。

二、工作原则

（一）明确主体，压实责任。各镇（街道）为“气化晋城”责任主体，按照区委区政府安排部署，细化分解任务，明确阶段性目标；建立任务清单和工作清单，倒排工期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。

（二）统筹推进，协调配合。区发改局成立城区“气化晋城”工作专班，牵头组织区直各相关部门建立督导机制，定期召开会议，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问题和困难；不断完善服务保障措施，持续加快实施城区“气化晋城”项目建设。

（三）突出重点，因地制宜。紧盯城区“气化晋城”年度目标任务，统筹考虑城区管网现状、投资成本、施工难易，制定建设周期适配年度目标任务的气化实现路径，确保高质量完成城区气化任务。

三、总体目标

2021年全区居民气化率达到98.8%；基本实现区域内煤层气主干管道互联互通、城燃管道成网，工业园区供气全覆盖；形成以市煤气公司为主导的燃气供应保障体系；推动煤层气价格改革，实现区内煤层气同区同价。

四、重点工作

（一）提升气化率

1. 目标任务

2021年，全区居民气化率提高至98.8%，新增气化人口3903人（市定区气化人口3100人）。

2. 工作要求

7月20日前，成立晋城市城区“气化晋城”工作专班，并对我区各镇（街道）未气化人口情况进行摸排统计，做到底清数明。

8月1日前，将0.39万人“气化”任务分解到各相关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，其中：南村镇下庄社区750人、翟河底村1800人、西峪村270人、放马坪村336人；钟家庄街道西田石村747人。8月5日前，对接燃气企业，到年度气化目标村（社

区)开展实地调研,掌握气化管网铺设存在问题及前期手续办理情况,就气化管线设计方案达成初步意见;8月18日前,燃气企业完成目标村(社区)管线图纸设计。

8月19日起,各镇(街道)要根据区政府下达的改造任务计划,配合市煤气公司,全面启动气化改造工程,按照时间进度表要求,合理安排进度,科学组织施工,按期完成气化任务。工作专班每月7日召开工作调度会,对标任务分析差距,研究解决存在问题,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。

9月30日前,南村镇西峪村、下庄社区气化完成,新增气化人口1020人。

11月30日前,南村镇翟河底村、放马坪村,钟家庄街道西田石村气化完成,新增气化人口2883人;全区居民气化率提高至98.8%,完成年度气化工作任务。

12月15日前,区政府组成工作组,综合评估气化工作成效。

(二) 管网及增压站建设

2021年,重点工作为华新燃气建设苗匠-南村工业园区计量站管道建设项目,由区发改局牵头,区行政审批局协调配合,华新燃气具体实施。

(三) 煤层气价格改革

2021年,配合市发改委推动煤层气价格改革,稳步推进并力争完成我区煤层气同区同价工作,由区发改局牵头,区城市管

理局、区财政局等部门协调配合。

五、责任分工

各相关镇（街道）是气化改造工作的责任主体，负责工作宣传发动、组织协调、整村推进，加强辖区内燃气安全监督管理，指导各村（社区）做好用气安全工作。

区发改局负责制定工作方案，负责全区气化统筹协调工作，负责气化数据统计、信息上报等工作。

区城市管理局负责与市城市管理局沟通，协调燃气企业在我区的管网铺设相关工作，负责燃气相关安全。

区应急局负责全区气化安全的综合监督管理工作。

燃气企业要选择强有力的施工单位，科学制定施工方案。要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监督管理，按照时间节点完成目标任务，并确保施工运营安全。

其他相关部门根据单位职能及工作分工分别抓好落实，积极争取上级支持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以区长任组长的“气化晋城”工作领导小组，研究部署“气化晋城”重大事项，定期听取相关镇（街道）及部门工作汇报；相关镇（街道）要成立气化工作推进小组，明确一名分管领导牵头负责协调工作，抓好气化任务落实，加快工作进度，确保高质量完成全年目标任务。8月10日前，相关镇（街道）、区直部门要将气化工作联络员表（附件2）报

区发改局。

（二）强化要素保障。区直各部门要积极争取上级政策、资金支持，落实相关扶持政策；进一步简化项目审批程序，提高审批效率；积极主动服务，加强沟通协调，鼓励创新体制机制，引导企业和社会加大投入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（三）做好宣传推广。充分发挥新闻媒体和基层宣传推广作用，各镇（街道）以及相关城燃企业要广泛宣传“气化晋城”在安全、环保以及绿色冬奥等方面的重要意义，不断提高公众参与的积极性，营造出良好的社会舆论和工作氛围。

（四）强化信息报送。相关镇（街道）要加强气化工作的跟踪和督促，积极与燃气公司对接，及时掌握燃气进村入户进度。同时，相关镇（街道）、燃气公司要明确专人信息报送，每周四 18 时前将本周工作推进情况报送至区发改局邮箱（jccqnyk@163.com, 联系电话：2286336）。

- 附件：1. 晋城市城区 2021 年气化工作任务计划表
2. 气化工作联络员表

附件 1

晋城市城区 2021 年气化工作任务计划表

序号	改造主体	村(社区)	气化人口	改造方式		备注
				管道供气	罐供气	
1	南村镇	下庄社区	750	750		
2		翟河底村	1800	1800		
3		西峪村	270	270		
4		放马坪村	336	336		
小计				3156	3156	
5	钟家庄街道	西田石村	747	747		
小计			747	747		
总计			3903	3903		

附件 2

气化工作联络员表

联络人	姓名	职务	联系电话	电子邮箱
分管领导				
联络员				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 年 8 月 13 日印发
